

树是乡愁的地标

○ 李爱英

很多次读余光中的《乡愁》，读到他的忧伤，而更多更烈的乡愁是无以表达的，只能靠我们一颗小小的心去感受去承受。或者，于我来说，一棵棵的果树就是乡愁的地标。只是，当有一天，村庄的旧痕无处可寻时，心中这千丝万缕的乡愁该到何处安放？

“在我的后园，可以看见墙外有两棵树，一株是枣树，还有一株也是枣树。”这是鲁迅《秋夜》里的句子，我家门口也有一株枣树。一个名叫阿三的大男孩，总喜欢拎起我，做着要把我扔进河里的动作，我就紧紧地抱住河岸的枣树大声呼救，最后在一片笑声里，我毫发无损地被抱到门槛上。玩笑开多了就成了一个恶梦，每次看到阿三我就会跌跌撞撞往屋里跑。很多年后，某个寒风如刀割的冬天，阿三因癫痫发作把自行车骑进了冰冷的水塘里。记忆里的阿三高大俊朗，热情友善，会修家电和自行车，出身亦好，父亲是渔管所干部，母亲不仅漂亮还会唱戏，还有一个貌若天仙的姐姐，每次读到《红楼梦》中写晴雯的那句“养着‘葱管’一般三寸长的红指甲”，我都会想到她姐姐。而阿三就那么匆匆忙忙地结束了这一生。没有了阿三的村庄似乎没有什么不同。我家门口的那棵枣树也因筑河堤不见了，河对岸的人家却种下了两棵枣树，慢慢地长高，长成了鲁迅笔下的枣树。在台风过境后，那枣树也会落很多枣子，只是没有人再去捡了。

世界分分秒秒在不同，有些瞬间成了永恒。水乡的冬天一如既往的寒冷寂静，在我的离开与归来、归来又离开中，村庄里种成了大片的枇杷树，它们在冰雪里开出满枝桠的白花，在浅夏里挂出金色的果。每年五月，我站在河岸上剥食枇杷，将枇杷核用力抛出去，在抛物线里想起那个叨烟斗的老奶奶。很多很多年前，老奶奶家门口有一棵大枇杷树。每到枇杷熟时，她就坐在在门槛一边吧哒吧哒地抽水烟，一边守着枇杷树，我们几个小孩便装着去她家门口捡石子，几只小眼睛瞟的总是枇杷，心里盼着老奶奶走开，好寻得一根竹竿去打枇杷。只是从来没有等到过她站起来，只能悻悻然离开。长大后，不论是塘栖的枇杷还是雷甸的枇杷，总也比不过儿时眼睛里印下的那一树。那个叨烟斗的奶奶成为了我向往的样子，有一天，我也想成为一个眯着眼抽着烟任时光袅袅而去的人。摘下树枝上的最后一颗枇杷，田野里的稻谷笑弯了腰，真正的夏天来了，桃子也甜了。四

五岁的年纪，母亲带我去她婶婶家，小外婆笑眯眯地捏着我的脸蛋，打开抽屉把一只红桃子塞我手里，那桃子又软又甜，我舔着指间的果汁意犹未尽，便又蹑手蹑脚地移到了放桃子的抽屉前……待到母亲发现我在偷吃时，我已在吃第三只了。这事在后来的很长时间里成了别人调侃我的一个笑点。小外婆家门前种了几棵桃树，左邻右舍的人家也种桃树，每到春天桃花如约而开，一片片的粉霞笼着村庄，蜜蜂在桃树林里追着花，我们在春风里追着蜜蜂，“人面桃花”的故事离我们还很远，只觉桃花好看，桃子好吃。如今桃花开开落落几十遍，懂得太多的我们再也吃不出从前那只桃子的味道了。时光从浅夏走到了盛夏，在最酷热的午后，仰起头看一串串的葡萄在木架子上闪闪发光，每隔两天我们都要用小手去捏一捏葡萄是不是变软了，那硬邦邦的感觉真是叫人沮丧。儿时不管紫葡萄还是青葡萄，我们都叫水葡萄。奶奶说七夕节的那晚上，小孩儿躲在水葡萄架下就可以听到牛郎织女的对话，我们试了好几次，每次都只听到了犬吠和虫鸣，但童话不曾破灭，我们一直相信美好，相信明天。一年好景君须记，最是橙黄橘绿时。时光走过了未夏，秋天上场了，寓意着“事事如意”的柿子也成熟了，在秋日晴空下，柿子就像贴在村庄上的一个喜字。平生我最爱柿子，小外公家的水塘边有一棵耸入云霄的柿子树，外出工作后，小外公每年都会替我藏起一竹篮柿子，盼我回去。一直觉得柿子的甜与其他水果不同，是甜到心窝里的那种甜。

小外公是外公的弟弟，一生未娶，年老后随小舅生活，他劈柴、搓草绳、种菜，总是尽力在干活，要显得自己不是那么多余。我们都很爱他。我小时候爱画画，他就拔小白菜去街上卖了我买蜡笔，我考了好成绩，他就拎一个草绳团子到街上换钱给我买吃的。有一年暑假里，他捕到了一条大鱼，带着我冒雨划了木船去镇上卖鱼，两个人欢天喜地的样子永远深刻在我的心里。小外公有点嗜酒，会摆酒摊，一碟咸菜或两块干鱼就能佐酒半天，无儿无女的他活到了86岁，一生不曾进过医院，在他身上，我读到了生命的坚韧与广阔。每次想起他的笑容，真的如柿子般一团喜气。在乡下，很多的果树都是大家随手捡来种下的，人们都抱着能活就活的心态，不看品种，随它生长什么样子都不在意，能结果子最好，不能结就当景观养着看也好，这是乡下人的生活态度，也是一种生活哲学。

桃花开，梨花开，油菜花开，杜鹃花开，地下的春笋也被花开的声音催醒了，顶着蓬松的土壤，往上一拱一拱，土壤上裂开的纹理，就有了花开的意蕴。

冬笋是大家闺秀，藏字当先。你想掀开她的面纱要见她真面目，那姿态就要放低，要有三顾茅庐的耐心。猫着腰去寻找时，一定不要大声喧哗。你如果大老爷般大大咧咧地招摇过去，你那一锄还没下去，她没准就跑远了。

春笋就是一个皮孩子，他像是被家长禁锢太久了一的学生娃，忽一日，家长对学生娃说，放你半天假，想玩啥就玩啥，爱咋玩就咋玩，你说，那学生娃是不是要乐得跳起来？

春笋就乐得跳起来，你看那泥土上的裂纹是多么深多么大啊，生怕人家没看到似的，他一个劲地往上拱。

春风一吹，那学生娃就长成了俊小伙，笋山上的裂纹，这时候就是小伙写给姑娘的情书了。你只要看地面上拱起的甲骨文一样的字迹，就会明白春笋是多么热爱着春姑娘了！

挖笋是一件体力活。春笋长得快，几天时间就长成胖娃娃，没个几十锹下去，你还挖不起来。有时候挖到两三根竹鞭挡着

的理书等同于挖宝藏，冷不丁会重逢昨天的美好。那次也不例外，初中的我从书架最高层找到父亲1988年做的笔记本，样子和如今网上时髦的手账本很像，里面密密麻麻贴满了报纸上剪下来的小方块。

翻开第一页，是一则《动物趣闻》，介绍了海豚“卫队”，压在石柱下241年的活龟，喝牛奶的老鼠，还有会吸雪茄的母鸡。第二页贴的是人生絮语，有一句“朝霞不会落进昏睡者的瞳仁里”，仿佛将我拉进与父亲爬山看落日场景里，浓郁的橙黄追逐清亮的天蓝，光华逐渐暗淡，谁也舍不得眨眼睛。再往后翻，是介绍匈牙利的青年节、很浪漫的小诗、书评影评……

我看得入迷，不顾其他书籍铺了一地，一屁股坐在冰凉的地板上，看起了父亲年轻时收集的剪报。

“你怎么坐地上？”父亲进来看我，黑色的眼眸深邃，“你怎么在看我的剪报……”

□ 杂谈

有一对双胞胎姐妹，在她们过生日这天早上，同时在自己房间门口发现了一堆马粪。姐姐皱着眉头生气地说：“真是晦气，一大早就看见这么恶心的东西。”于是她气呼呼跑到厨房找工具，用力扫了起来，结果她把马粪弄得衣服上、鞋子上、客厅沙发上到处都是，她更加生气了，所有事情都随着她的生气变得越来越不好，她度过了一个生气而又郁闷的生日。而妹妹看见马粪后高兴地说：“太好了，门口有一堆马粪，那么这附近一定会有一匹漂亮的小马，我就可以和它一起玩要了。”于是她高兴地去厨房找到工具，唱着歌儿把马粪打扫得干干净净。妹妹穿着漂亮的衣服和鞋子度过了一个开心又快乐的生日。这对双胞胎姐妹，面对同样一件事物，出现不同的结果，关键在于心态。

无疑，如今社会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工作压力也越来越大，拥有一个积极向上、乐观的心态，尤为重要。

人生有一半的时间是在工作中度过的，快乐工作不仅能使人身心健康，同时也会让工作效率事半功倍。

山中年少时

○ 赵建中

一股奇异的香气就扑面而来。周围凑上来几只小脑袋，这都是来讨吃的。这时候，我会慷慨地分而食之。因为一边要听课、记笔记，一边还要偷偷煨黄豆，因此，我上课的时候忙得不得了。不过我还算眼明手快，在老师的眼皮下，居然没有失过一次手。

在这些无忧无虑的日子，虽然我们读书不多，但天性自由发展，生命充满了张力。上世纪70年代初期，我已是十二三岁的少年了，这正是一个人思想和人格形成的关键时期。当时，我有两个最要好的伙伴，一位是我父亲在公安分局的同事的孩子，一位是莫干山管理局图书馆管理员的孩子，都比我大两岁。这位图书馆管理员的孩子知道图书馆中有许多封存的图书，于是就带我们悄悄地潜入图书馆。这些书以前属于莫干山疗养院，主要是供前来疗养干部的与知识分子阅读。看到这一排排的图书扑面而来，我头昏目眩，激动万分，其喜不自胜的程度大约与掉入米缸的老鼠或进入巴黎老佛爷百货的购物狂类似。

在这一时期，读书、交换书、讨论书成了我们生活中的主要内容。当年，我什么书都看。一开始最想看的是《三国演义》《水浒》《七侠五义》《说岳全传》等中国历史与武侯

说 笋

○ 曹隆鑫

春笋，你不想破坏竹鞭，又不想把春笋拦腰切断，你手里的笋锹就要跟老鼠钻洞似的，一点一点地把竹鞭下的泥土掏空，这时候挖笋，就是一件艺术活了。

还是一件技术活。你根本不用把笋周围的泥土都挖空，你只要看嫩黄的笋芽歪向哪边，你的笋锹就从哪边落下去，三下五除二的功夫，笋锹就能直抵笋的根部。有时候春笋芽乱了，不怎么样分清，你把周围的土再挖深一点，笋就像在子宫里弓着背的娃，你不要从背脊入手就对了。

挖好笋，事情还没完，你得把笋挑下笋山去。我曾经挑得最重一担笋，是178斤。颤巍巍走到卖笋场，我以为压在肩上的担子已经很重了，没想到邻家大伯挑来的那担笋，称笋的商贩报出223斤之重。

笋最好吃的除了黄芽笋，还有一种笋我们家乡叫白壳笋。白壳笋不卖的，自己吃或者送人。在笋山上如果能挖到一支白壳笋，马上就会勾起舌尖上的味蕾美丽的回响，累似乎也不是那么累了。

白壳笋出来得迟一点，壳是白的，肉是甜的，比黄芽笋更好吃。我家有好几片笋山，只有一片笋山上长的白壳笋，那是“贡品级”的。那片笋山上的黄泥土黏黏的，略

剪 报

○ 孙婕好

我正翻到最中间，那页报纸方块的空隙，父亲用钢笔记了一段话：他是马，得负重，得奔跑。父亲的字很漂亮，以前母亲写完文章投稿，都是他替他誊抄的。

“他是谁？”我问父亲。

父亲偏头，脸颊上浮着微红。

这本册子成为我的心头好，和房间里我最爱的书籍们摆在一起。偶尔翻翻，总觉得那位我不曾亲眼所见的年轻父亲就站在我面前，意气风发地与我聊天。

上班后，我也有看报纸的习惯。手指摩挲报纸时产生的温热，开启了我的每日生活。同事都觉得奇怪，明明网上信息都有，为什么非要来看报纸呢？我想起父亲的剪报，泛黄的小方块错落地排布，既是少年旺盛求知欲的生长，也是漫长温柔的思考。

网上的信息群是旷野，人走入其中，固然会被其盛大繁茂的表象所震慑，但杂草丛生的路并不好走，迷失只会更浪费时

拥有快乐的心态

○ 于 娜

我们说，每个人所生活的环境，心态和性格等都是不同的，所以对待事物的看法也就不同，一百个人眼里有一百个哈姆雷特，你不可能做到人人都满意。调整好心态，做什么事情只要无愧于心就好了。曾经有父子两个人，牵了一头驴进城。旁边的行人看见了说：这爷俩有驴不骑真是傻。于是他们俩就骑上了驴。接着又有人说：两个人骑一头驴真是残忍。吓得儿子赶紧下来，让父亲骑。结果又有人说：让孩子在下面走这个父亲真狠心。父亲赶忙下来让儿子骑上去。马上又有人说：让父亲在地上走这个孩子真不孝顺。最后没有办法父子俩抬着驴进城了。这虽然是一则笑话，但是若真的如父子俩一样听别人说的做，那么你将成就最可悲的人生。

还有一则故事。有一群青蛙比赛谁会最终爬上高塔，引来了无数人的围观，爬到一半的时候周围的人纷纷都说：他们肯定爬不上去，那塔太高啊，根本不可能成功。听到这样的声音后有些青蛙便自动放弃，只有一只青蛙坚持到了最后，当他成

带些红颜色，是灰咸鸭蛋的上好土质。这片笋山上出的笋少，却个大，一般的锄头都挖不起来，要用笋锹，挖的笋坑，都能深到膝盖处。过了清明一个星期后，这片笋山就开始有白壳笋冒出来了。

奶奶在的时候，她都要做一次白壳笋饭。取白壳笋最嫩的几节，刨成丝，剁成米粒一样的细丁。在铁锅里放入几块肥肥的咸肉，煸出油，放入剁成细丁的白壳笋爆炒。待香味袅袅冒出，倒入清水，倒入粳米和糯米（按一定的比例配置），再倒些许酱油。大火烧，小火焖，十里飘香。

零嫁给我后，第一次吃上我奶奶做的白壳笋饭，她吃了两碗，还铲了一片锅底油黄的锅巴拿在手上，她说肚子饱了，嘴巴还饿着。她会烧一桌好吃的菜，这样的白壳笋饭却没有吃过，她连声说好吃。过个几天，见又挖来一支白壳笋，她亲自动手，还创意似的添了几片火腿肉，做了一锅比我奶奶做得还要好吃的白壳笋饭，惹得奶奶称赞不已。

时光匆匆流逝，奶奶不在已经二十多年了，我以为白壳笋饭依然会每年春天如约而至，没想到零得了重病也离开了我。今年我从笋山上挖笋回家，已是冷锅冷灶了，手里的白壳笋，像是一首沉甸甸的哀诗。

间。报纸，是经过打扫的小路，简单朴素却风光无限。我在报纸上读过很多深入调查的文章，它们指向我未曾抵达的美丽角落，引导我思考得深一点，再深一点。开春，单位需要我写一篇科技金融相关的文章，我立刻想起之前刊登在报纸上的报道。可惜我看得囫圇吞枣，不记得关键词了，只能搬出近半个月的报纸，一张一张地翻找。标题醒目的黑字从我眼前一一晃过去，我手忙脚乱，最终还是没有找到我急需的那篇。

当时我要是把它剪下来就好了。像父亲曾经做的那样，分门别类地贴在一个本子上。窗外的光往里挪了挪，那是太阳往天空的正中靠近。暖黄落在报纸上，仿佛给它镀了一层岁月……是时候买本子、找剪刀了。

我也会有一册册的“剪报”，它将承载我的思考与成长。

我曾在那儿跌倒，是它们亲手将我扶起——闻着野牦牛、藏狐、土拨鼠、藏羚羊、藏野驴、棕熊、雪豹的气息一股神秘的力量鼓舞我继续沿着G219向前行驶。

现在，石头和书柜里的诗人布罗茨基、休斯、策兰、沃尔科特、希姆博尔斯卡、米沃什、佩索阿相聚在一起，时间久了，石头都变成了诗人。

而我一直在抚心自问：“我该不该将这些石头带回来？”

登上仙人顶凌晨五时，我们沿着防火道，去爬海拔1506米巨石兀立的天目山主峰仙人顶。蜿蜒的山路残留着白里透黑的积雪，像一条冻僵的蟒蛇。我们穿着橙色冲锋衣。

山峦绵延鱼肚白的天空看着我们。山上的那些树、草、石头，根本不在乎我们是谁。

登上仙人顶守林员递给我们热茶——我想告诉他：“你的善良，就是你的平安。”

看见一棵树我对它说：“我是一只鸟。”看见一只鸟我对它说：“我是一棵树。”树在鸟声中长大鸟活在树上。

树大不招风招鸟。形而上的树先知形而下的鸟后觉。叶落归根，一片，两片……鸟，一只，两只……

鸟活在树上

（组诗）

○ 张敏华

更深的意义

西北风刮了一夜气温骤降。穿上羽绒服，但还是感觉冷。

一只麻雀，或一群麻雀，在光秃秃的树枝上叽叽喳喳地叫着——仿佛麻雀也是叫声的一部分。

老人在公园晒太阳也晒自己的孤独。那些被风吹到池塘里的落叶有了更深的意义。

似乎看见了

到西天目山已是晚上九时空气凛冽，冷得我们直打哆嗦。

望夜空，我们从没看到过有这么多的星星交相辉映。

夜幕下，陡立的松树林悄然看着我们——我们看星星的感受和松树看我们的感受肯定不一样。

我们不为人知地在西天目山看星星，似乎看见了自己想要的人生。

石头记

书柜里，藏着我从西藏带回来的石头。它们来自雄拉山口珠峰大本营古格王朝遗址展琼冰川。

我曾在那儿跌倒，是它们亲手将我扶起——闻着野牦牛、藏狐、土拨鼠、藏羚羊、藏野驴、棕熊、雪豹的气息一股神秘的力量鼓舞我继续沿着G219向前行驶。

现在，石头和书柜里的诗人布罗茨基、休斯、策兰、沃尔科特、希姆博尔斯卡、米沃什、佩索阿相聚在一起，时间久了，石头都变成了诗人。

而我一直在抚心自问：“我该不该将这些石头带回来？”

登仙人顶

凌晨五时，我们沿着防火道，去爬海拔1506米巨石兀立的天目山主峰仙人顶。蜿蜒的山路残留着白里透黑的积雪，像一条冻僵的蟒蛇。我们穿着橙色冲锋衣。

山峦绵延鱼肚白的天空看着我们。山上的那些树、草、石头，根本不在乎我们是谁。

登上仙人顶守林员递给我们热茶——我想告诉他：“你的善良，就是你的平安。”

树和鸟

看见一棵树我对它说：“我是一只鸟。”看见一只鸟我对它说：“我是一棵树。”

树在鸟声中长大鸟活在树上。

树大不招风招鸟。形而上的树先知形而下的鸟后觉。

叶落归根，一片，两片……鸟，一只，两只……



若溪

西塞和诗

（废契纸黏贴画）
任海荣